

证券代码:600671 证券简称:天目药业 编号:临2014-008

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3年年度报告补充披露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于2014年4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刊登了公司2013年年度报告,2014年9月25日,公司收到了浙江证监局9月23日下发的《关于对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中国证劵监督管理委员会浙江证监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14]13号),按照文件有关要求,公司自查整改,涉及到对公司2013年年度报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进行补充,公司董事会于2014年9月29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会议应到董事(含独立董事)9人,实到9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公司2013年年度报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补充及2014年第一季度报告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现对公司2013年年度报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进行补充披露如下:

(七)根据杭州市西湖区人民法院(下称“西湖法院”)《协助执行通知书》(2014)杭西商初字第467号,关于杭州信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诉本公司股东杭州现代联合投资有限公司(下称“现代联合”)一案,因原告向西湖法院提出财产保全申请,西湖法院裁定诉讼保全,轮候冻结现代联合持有的天目药业6,633,412股无限售流通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7.09%)及孳息。本次轮候冻结起始日为2014年3月27日,冻结期限自转为正式冻结之日起2年。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已于2014年3月27日办理冻结手续。截至2014年3月27日,现代联合持有本公司股份8,633,412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7.09%),上述股份已全部被冻结。

(八)本公司收到浙江证监局下发的《关于对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浙江证监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14]13号)。涉及调整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如下:

公司将持有子公司深圳京柏医疗设备有限公司60%的股权作价729万元转让其股东梁满初。转让后,公司不再持有深圳京柏医疗设备有限公司股份。该转让事项已于2014年2月11日办完工商变更手续。

补充披露后的公司2013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XBRL实例文档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公司对由此给投资者及报告使用人造成的不便表示歉意。

特此公告。

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四年九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600671 证券简称:天目药业 编号:临2014-007

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4年半年度报告会计差错更正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于2014年8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http://www.sse.com.cn/)网站刊登了公司2014年半年度报告,2014年9月17日又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公函[2014]2280号文件要求对公司2014年半年度报告做了补充披露,并更新上传了公司201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XBRL实例文档。事后再次审查发现,没有及时将资产负债表“预付账款”项目中预付营销费用5,471,126.65元调整到“其他应付款”,导致公司2014年中期财务报表不能真实反映公司2014年6月30日的资产和负债情况。本着对投资者负责的态度,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9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的披露》相关规定,公司对2014年半年度报告的会计差错作更正,会计报表附注有关内容随之相应调整。公司董事会于2014年9月29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会议应到董事(含独立董事)9人,实到9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4年半年度报告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同意公司2014年半年度报告相关会计差错更正,现披露如下:

一、更正事项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及更正后的财务指标。

1、主要会计数据相关项目的更正

项目	总资产	
	更正前	更正后
本报告期末	337,343,260.91	331,872,134.26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3.9310	2.2454

2、资产负债表相关项目的更正

项目	期 末 数		
	更正前	更正后	差异
预付款项	5,738,530.52	267,403.87	5,471,126.65
流动资产合计	174,111,386.04	168,640,259.39	5,471,126.65
资产总计	337,343,260.91	331,872,134.26	5,471,126.65
其他应付款	77,731,606.37	72,267,409.72	5,471,126.65
流动负债合计	205,051,131.71	199,580,005.06	5,471,126.65
负债合计	245,620,195.30	240,149,068.65	5,471,126.65

3、涉及更正事项的财务报表附注项目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数			
	更正前		更正后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5,689,555.65	99.15	218,429.00	81.69
1至2年	30,194.87	0.53	30,194.87	11.29
2至3年	12,780.00	0.22	12,780.00	4.78
3年以上	6,000.00	0.1	6,000.00	2.24
合计	5,738,530.52	100	267,403.87	100

2)、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更正前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时间	未结算原因
	营销中心	非关联方	5,471,126.19	1年以内	预付业务费
	杭州斯坦利思制药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3,280.00	1年以内	预付设备款
	太仓新太酒精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8,000.00	1年以内	预付货款
	杭州美德博科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3,195.00	1年以内	预付货款
	深圳市精卓流体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1,000.00	1年以内	预付货款
	合计	/	5,606,601.19	/	/

更正后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时间	未结算原因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更正前	更正后
杭州斯坦利思制药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3,280.00	1年以内	预付设备款		
太仓新太酒精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8,000.00	1年以内	预付货款		
杭州美德博科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3,195.00	1年以内	预付货款		
深圳市精卓流体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1,000.00	1年以内	预付货款		
安徽山河药用辅料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150.00	1年以内	预付货款		
合计	/	150,625.00	/	/		

3)、其他应付款账龄情况

项目	期 末 数	
	更正前	更正后
其中:1年以内	66,988,097.64	61,516,970.99
?????1年以上	10,743,508.73	10,743,508.73
合计	77,731,606.37	72,267,409.72

二、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监事会对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的意见

1、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9号》的有关规定,有利于提高公司会计信息质量,使公司财务报表更加真实、准确、可靠,董事会同意上述会计差错更正事项。希望公司进一步加强各项内部控制制度的实施,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投资者的利益。

2、公司独立董事认为: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9号》的有关规定,差错更正的决议程序合法,更正后的财务报表更加客观公允的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提高了公司会计信息质量。独立董事同意本次会计差错更正。希望公司进一步加强各项内部控制制度的实施,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投资者的利益。

3、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相关议案会计差错更正,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9号》的有关规定,依据充分,决议程序合法,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进行相关调整后更能公允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监事会同意本次相关议案会计差错更正。希望公司进一步加强内部控制管理工作。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及其对本次会计差错更正所发表的意见

3、独立董事关于对2014年半年度报告会计差错更正的独立意见

公司对由此给投资者及报告使用人造成的不便表示歉意。

特此公告。

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四年九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600671 证券简称:天目药业 编号:临2014-009

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4年第一季度报告会计差错更正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于2014年4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http://www.sse.com.cn/)网站刊登了公司2014年第一季度报告,2014年9月25日,公司收到了浙江证监局9月23日下发的《关于对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浙江证监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14]13号),按照文件有关要求,公司自查整改,涉及到对公司2014年第一季度报告会计差错进行更正。公司董事会于2014年9月29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会议应到董事(含独立董事)9人,实到9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公司2013年年度报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补充及2014年第一季度报告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现对2014年第一季度报告会计差错更正如下:

(一)关于更正事项的原因和内容

2014年2月11日,因原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京柏医疗设备有限公司完成了有关公司持有其60%股权全部转让给梁满初的工商登记变更,公司2014年第一季度报告不应将其作为合并范围内的子公司,所以相关财务报表存在重大差错,现对相关会计差错予以更正。

(二)会计差错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对合并报表的影响

一、对合并报表的影响

1、对2014年3月31日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影响

项目	2014年3月31日		
	更正前	影响数	更正后
货币资金	24,583,478.30	-1,714,308.79	22,869,169.51
应收账款	47,632,001.03	-5,991,613.59	41,640,387.44
预付款项	18,350,632.10	-889,615.38	17,461,016.72
其他应收款	3,880,177.96	3,914,319.81	7,794,497.77
存货	74,998,963.23	-14,577,479.24	60,421,483.99
流动资产合计	176,254,790.32	-19,258,697.19	156,996,093.13
固定资产	48,050,219.73	-1,339,829.99	46,710,389.74
长期待摊费用	9,195.39	-9,195.39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4,570,568.92	-1,431,786.38	143,138,782.54
资产总计	320,825,359.24	-20,690,483.57	300,134,875.67
短期借款	106,000,000.00	-4,000,000.00	101,500,000.00
应付账款	42,784,064.48	-10,385,389.87	32,398,674.61
预收款项	6,230,001.22	-1,433,411.07	4,796,590.15
应付职工薪酬	4,718,222.36	-560,000.00	4,158,222.36
应交税费	-1,478,809.84	413,933.89	-1,064,875.95
其他应付款	36,390,001.68	-262,190.80	36,127,810.88
流动负债合计	194,804,812.80	-16,727,057.85	178,077,754.95
负债合计	222,728,863.24	-16,727,057.85	206,001,805.39
未分配利润	-117,338,242.50	537,944.57	-116,800,297.9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81,903,335.24	537,944.57	82,441,279.81
少数股东权益	16,193,160.76	-4,501,370.29	11,691,790.47
所有者权益合计	98,096,496.00	-3,963,425.72	94,133,070.2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20,825,359.24	-20,690,483.57	300,134,875.67

2、对2014年1-3月合并利润表的影响

项目	2014年1-3月		
	更正前	影响数	更正后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304,137.84	537,944.57	2,842,082.41
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03,666.02	537,944.57	-365,721.45
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8,911.00	537,944.57	459,033.5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23,256.83	537,944.57	1,161,201.40

3、对2014年1-3月合并现金流量表的影响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证券代码:601098 证券简称:中南传媒 编号:临2014-032

中南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南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14年9月2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8人。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经董事长龚清辉先生召集,采用记名投票方式,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提名靳玉英女士为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靳玉英女士个人工作情况说明,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和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任职职务,辞职申请将自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填补其空缺生效后,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与公司章程的要求,结合实际情况,拟提名靳玉英女士为新任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起止日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合同一致。

靳玉英女士简历如下:靳玉英,女,41岁,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汉族,天津人,博士,教授,博士生导师,毕业于南开大学世界经济专业,获经济学博士学位。2007年至2013年任上海财经大学工商管理学院院长。2013年迄今任上海财经大学国际工商管理学院常务副院长。靳玉英女士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公司独立董事熊浩宇、干春晖、陈共荣对本议案发表独立意见如下:靳玉英女士具备中

中南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四年九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601567 证券简称:三星电气 公告编号:临2014-072

宁波三星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暨复牌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宁波三星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于2014年8月26日起停牌,2014年8月29日公司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并申请股票自2014年8月29日起继续停牌不超过30个自然日,2014年9月27日公司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延期复牌的公告》,公司股票自2014年9月29日起继续停牌不超过30个自然日。上述停牌期间,公司按照规定每五个交易日披露了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一、本次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的基本情况

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方式收购一家从事医疗信息软件业务的公司股权,交易对方为非关联的独立第三方。交易的最终交易价格以经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资产评估机构所评估的结果为依据,由交易双方协商确定。

二、公司在推进重大资产重组期间所做的主要工作

期间公司及有关各方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积极推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工,积极组织审计机构、评估机构、法律顾问和独立财务顾问等相关中介机构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相关方开展尽职调查,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进行了充分沟通和审慎论证。

宁波三星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四年九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600783 证券简称:鲁信创投 编号:临2014-65

鲁信创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以所持北京信威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权置换北京中创信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权的交易结果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于2014年7月4日披露了全资子公司山东省高新技术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高新投”)所持北京信威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威通信”)股权置换北京中创信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创信测”)股权置换公告。

中创信测于2014年9月26日变更公司名称为北京信威通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威集团”)。近日,山东高新投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查询,截止本公

鲁信创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 事 会
2014年9月29日

股票代码:600113 证券简称:浙江东日 公告编号:2014-026

浙江东日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有连带责任。

本公司于2014年7月8日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因本公司间接控股股东温州市现代服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现代集团”)正筹划与公司进行重大资产重组,经公司申请,本公司股票自2014年7月8日起继续停牌不超过30日,公司于2014年7月16日、2014年7月22日、2014年7月29日、2014年8月5日、2014年8月16日、2014年8月22日、2014年8月29日、2014年9月5日刊登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由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资产结构比较复杂,完成相关工作所需时间较长,公司股票自2014年9月9日起继续停牌不超过30日。

截至目前,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工作已取得如下进展:

1、经过论证,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方案已初步形成。本公司拟通过资产置换和发行股份方式购买现代集团旗下相关资产负债资产。

2、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标的资产属国有资产,现代集团需要就重大资产重组方案有关事项向国有资产管理部门履行相关审批手续。截至目前,现代集团正在就重大资产重组方案有关事项向国资监管机构“进行汇报”。

3、温州市政府于8月12日召开协调会,并出具【2014】103号温州市人民政府专题会议纪要,会议明确解决批发市场交易费、搬迁经营场所的土地、土地使用权取得和成本及

浙江东日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四年九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600687 证券简称:刚泰控股 公告编号:2014-051

甘肃刚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提案的情况:否
- 本次股东大会是否有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否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甘肃刚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14年9月29日召开。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举行,现场会议于2014年9月29日下午13:00在上海市浦东新区南六公路369号1楼会议室召开;股东网络投票时间为2014年9月29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和代理人具体如下:

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7
所有有表决权股份的总股数	228,970,614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6.71
其中: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人数	4
所有有表决权的股份数(股)	38,200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0.01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徐建刚先生主持并担任会议主席。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律师现场见证了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二、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赞成票数	赞成比例(%)	反 对	反 对 比例(%)	弃 权 票 数	弃 权 票 比例(%)	是
议案一	《甘肃刚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甘肃大地地质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28,970,614	100%	0	0.00%	0	0.00%	是
议案二	《甘肃刚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上海刚泰黄金饰品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28,970,114	100%	0	0.00%	500	0.00%	是

其中: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股份低于5%(不含)的中小投资者对本议案表决结果如下:

证券代码:600067 证券简称:冠城大通 编号:临2014-063

冠城大通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否
- 本次会议没有新提案提交表决。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冠城大通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14年9月29日召开,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场会议于2014年9月29日下午14:30在福州市五一中路32号元洪大厦26层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韩国龙先生主持,网络投票时间为2014年9月29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

公司会议(包括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情况如下:

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3
所有有表决权股份的总股数(股)	480,826,438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37.87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7
所有有表决权的股份总股数(股)	450,299,337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33.82
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人数	16
所有有表决权的股份总股数(股)	527,101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0.04

注:上述参加现场会议持股持股数占总股本比例及参加网络投票持股数持股数占总股本比例存在差异,系

冠城大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四年九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600607 证券简称:刚泰控股 公告编号:2014-052

甘肃刚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甘肃辖区上市公司2014年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甘肃刚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于2014年10月10日(星期五)下午14:00-16:30参加由甘肃证监局、甘肃省上市公司协会主办的甘肃辖区上市公司2014年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将依托深圳证券交易所全景网投资者互动平台通过网络通讯方式进行,投资者可以在活动当日登录公司互动平台(http://irm.p5w.net/ssgs/5800687/)或“甘肃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http://irm.p5w.net/dqhd/gansu/)。参与公司2014年半年度报告网上说明会。

出席本次集体接待日活动的有关人员有:

董事兼总经理 周锋先生
董事会秘书 张峰先生
财务总监 黄海海先生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甘肃刚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4年9月30日

证券代码:600067 证券简称:冠城大通 编号:临2014-063

转债代码:110028 转债简称:冠城转债

冠城大通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次会议以现场记名投票表决和网络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关于公司为江苏大通广发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议案1	《关于公司为江苏大通广发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赞成票数	赞成比例(%)	反对票数	反对比例(%)	弃权比例(%)
投票结果	480,826,438	450,403,237	395,101	28,100	99.91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票数	占参与投票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比例	反对票数	占参与投票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比例	弃权票数	占参与投票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比例

上述3个议案全部获得通过。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及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4年6月28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的《冠城大通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冠城大通股份有限公司拟为相关单位提供担保的公告》及2014年8月29日刊登的《冠城大通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冠城大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公司股东大会第三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三、律师见证情况

福建元律律师事务所齐伟、陈伟律师见证了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其结论意见为: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的资格、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四、上网公告附件

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冠城大通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9月30日